

证券代码：300464

证券简称：星徽精密

公告编号：2015-0710-037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464，证券简称：星徽精密）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09-030），经事后审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原通知中的会议召开日期等时间、投票代码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原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更正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二、原通知第一条第四点：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 年 7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15 年 7 月 22 日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更正为：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15 年 7 月 26 日至 2015 年 7 月 2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7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原通知第一条第六点：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五）

更正为：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

四、原通知第一条第七点第一项：

7、出席对象：

（1）2015 年 7 月 1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更正为：

7、出席对象：

（1）2015 年 7 月 20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五、原通知第二条：

以上议案均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更正为：

以上议案均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六、原通知第三条第一点第三项：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5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鲁金莲， 邮编：52831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更正为：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5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广东星徽精密制造

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鲁金莲， 邮编：52831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七、原通知第三条第二点：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2 日上午 8: 00 至下午 17:30。

更正为：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4 日上午 8: 00 至下午 17:30。

八、原通知第四条第一点：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00464；

2、投票简称：“星徽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7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更正为：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464；

2、投票简称：“星徽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7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九、原通知第四条第二点：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3 日下午 15:00。

更正为：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5:00。

十、原通知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说明 2：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7: 00 之前以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更正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7: 00 之前以电子邮件、

件、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除上述更正外，原通知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附件。由此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

附：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5年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7月27日（星期一）下午14:00。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15年7月26日至2015年7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6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20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2015年7月2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后提交，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
1	《关于修订<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关于修订<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5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

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鲁金莲， 邮编：52831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4 日上午 8:00 至下午 17:30。

3、登记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464；

2、投票简称：“星徽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7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星徽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表决）	100.00
1	《关于修订<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00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00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网址后，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注意事项

1. 股东大会有多个议案的，可按任意次序对议案进行投票，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之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兴业路 7 号，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鲁金莲，联系电话：0757-26332400，传真：0757-26326798，邮箱：sec@sh-abc.cn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1、《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 1、《股东参会登记表》；
-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		法人股东法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

-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4、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

说明：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